隆子县2023年财政决算的报告

一、2023年财政决算情况

（一）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财力349823万元。其中：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679万元,同比增长30%；上级补助收入221280万元，地方债务（转贷）收入771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947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101146万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55023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4922万元，同比增加82468万元，增长47.82 %；上解支出101万元。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1807万元，收支总量相抵，年终结转资金52993万元在下年度继续安排。

从县本级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，税收收入6838万元，同比增加2105万元，增长44.49%；非税收入3843万元，同比增加352万元，增长10.08%。税收收入中，增值税4984万元，企业所得税117万元，个人所得税118万元，资源税653万元，城市维护建设税451万元，印花税47万元，耕地占用税444万元，契税7万元、环境保护税15万元。非税收入中，教育费附加、森林植被恢复费等专项收入636万元，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643万元，罚没收入372万元，国库存款利息、出租出借收入等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498万元，政府住房基金收入36万元，其他收入1658万元。

从全县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8012万元，国防支出30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8614万元，教育支出23826万元，科学技术支出107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06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610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3262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5907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24453万元，农林水支出82919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9201万元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3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057万元，金融支出10万元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439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4631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3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12万元，其他支出18053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693万元。

2023年，全县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735万元，同比下降6.49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34万元，同比下降5.04 %；公务接待费1万元，同比下降92.31%。

（二）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809万元。其中：本级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996万元，同比增长298.40%；上级补助收入1338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1475万元。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支出2833万元。其中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833万元，同比增长125.92%，收支总量相抵，年终结转资金976万元在下年度继续安排。

（三）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

2023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共计2177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21771万元。重点用于支持城乡建设、隆子河两岸生态综合治理、边境农村公路建设。截止2023年底，地方政府债券已支出17324万元，支出率80%，年终结转资金4447万元。我县地方政府债券在自治区核定的限额以内,风险总体可控。

二、全县财政重点保障情况

（一）聚焦“四件大事”，全力做好资金保障。一是保稳定，支持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。落实资金3143万元，支持开展民族团结、爱国主义教育、反分裂斗争和主题教育活动，推动党建示范点、五共五固阵地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。落实资金12725万元，推动基层“枫桥经验”治理，完善社会治理模式和维稳制度体系，开展打击非法组织、扫黑除恶、禁毒、反恐等行动，保障道路交通安全，提升治安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深入实施驻村驻寺、城镇网格化管理、先进双联户创建评选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等活动。二是保发展，支持创建高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区。落实资金26031万元，支持城市维护改造、“一河两岸”生态建设、城市供暖、城市公园等市政工程建设。立足隆子发展实际，申请政府债券项目4个债券资金771万元。三是保生态，支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高地。落实生态环保领域相关资金20152万元，推进隆子河流域水污染生态修复和城市地下水污染防治，强化县城区域垃圾清扫清运、污水处理厂以及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等托管运营。四是保强边，支持创建国家固边兴边富民行动示范区。落实各项资金33045万元，重点支持边境建设、兴边富民等重要决策部署。落实边民补助、护边员补助资金6558万元，支持军民融合，着力推进创建国家固边兴边富民行动示范区、边境物防技防建设、边境村镇建设，补齐边境地区公共服务设施短板，落实边境地区群众教育、医疗、就业等特殊优惠政策。

（二）聚焦重点领域，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。一是全力支持乡村振兴。落实乡村振兴资金27061万元（含本级保障10%），支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、黑青稞推广种植、农村综合改革、人居环境整治等。二是全力保障民心工程。落实资金34516万元，重点支持十大民生工程、棚户区改造、农村公路建设、公租房配套等。三是全力保障就业创业。落实资金1983万元，重点支持就业创业补助、就业扶持、职业培训等。四是全力保障民生兜底。落实资金14426万元，重点支持低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医疗救助补助、退役安置及优抚对象补助等。五是全力保障教育发展。落实资金22711万元，重点支持十五年免费教育、教育“三包”、特殊教育、大学生资助等。六是全力保障卫生健康。落实资金13018万元，重点支持疫情防控、医疗服务能力提升等。

隆子县财政局（国资委）

2024年8月5日